171012050306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22H01010C1

样品来源：现场采样

项目名称：2022 年 8 月份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：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

江苏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常熟经济开发区长春路 102 号		
受测单位	江苏永之清固废处置有限公司		
受测单位地址	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常熟经济开发区长春路 102 号		
项目名称	2022 年 8 月份委托检测		
采样日期	2022 年 8 月 12 日	检测日期	2022 年 8 月 12 日~8 月 18 日
备注	/		

编　　制：刘闪

审　　核：宋玉婷

批　　准：孙剑

签 发 日 期：2022-08-24

1.检测结果：

1.1 废水
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接管标准	检出限	单位
	废水总排口			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	
pH	7.8（25°C）	7.7（25°C）	7.8（25°C）	6-9	---	无量纲
氨氮	0.032	0.038	0.030	≤40	0.025	mg/L
悬浮物	4	7	5	≤250	4	mg/L
总磷	0.04	0.04	0.04	≤6	0.01	mg/L
化学需氧量	6	6	5	≤500	4	mg/L
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GB 8978-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表 4 三级	检出限	单位
	废水总排口			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	
总余氯（总氯）	0.007	0.007	0.007	--	0.004	mg/L
石油类	0.46	0.43	0.42	20	0.06	mg/L
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检出限	单位
	废水总排口		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
粪大肠菌群	<10	<10	<10	10	MPN/L

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		GB 8978-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表 1	检出限	单位
	车间排口 CJ001					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	
砷	2.8×10^{-3}	2.9×10^{-3}	2.8×10^{-3}	0.5	3×10^{-4}	mg/L
汞	3.2×10^{-4}	9.3×10^{-4}	4.8×10^{-4}	0.05	4×10^{-5}	mg/L
镉	ND	ND	ND	0.1	0.01	mg/L
铅	ND	ND	ND	1.0	0.05	mg/L
六价铬	ND	ND	ND	0.5	0.004	mg/L
铬	ND	ND	ND	1.5	0.03	mg/L

注：1.执行标准及接管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
2.“--”表示在《GB 8978-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3.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

1.2 废气（有组织）

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	GB 18484-2020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	检出限	单位
		排气筒高度：80m						
		DA001			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			
锡	实测浓度	1.75×10^{-3}	9.41×10^{-4}	2.47×10^{-3}	1.72×10^{-3}	--	3×10^{-4}	mg/m³
	折算浓度	2.11×10^{-3}	1.13×10^{-3}	2.60×10^{-3}	1.95×10^{-3}	--	---	mg/m³
	排放速率	1.01×10^{-4}	4.87×10^{-5}	1.44×10^{-4}	9.79×10^{-5}	--	---	kg/h
锑	实测浓度	2.65×10^{-3}	3.74×10^{-3}	6.09×10^{-3}	4.16×10^{-3}	--	2×10^{-5}	mg/m³
	折算浓度	3.19×10^{-3}	4.51×10^{-3}	6.41×10^{-3}	4.70×10^{-3}	--	---	mg/m³
	排放速率	1.54×10^{-4}	1.94×10^{-4}	3.55×10^{-4}	2.34×10^{-4}	--	---	kg/h
铜	实测浓度	1.03×10^{-2}	6.50×10^{-3}	1.10×10^{-2}	9.27×10^{-3}	--	2×10^{-4}	mg/m³
	折算浓度	1.24×10^{-2}	7.83×10^{-3}	1.16×10^{-2}	1.06×10^{-2}	--	---	mg/m³
	排放速率	5.97×10^{-4}	3.37×10^{-4}	6.41×10^{-4}	5.25×10^{-4}	--	---	kg/h
锰	实测浓度	6.14×10^{-4}	2.23×10^{-4}	2.95×10^{-4}	3.77×10^{-4}	--	7×10^{-5}	mg/m³
	折算浓度	7.40×10^{-4}	2.69×10^{-4}	3.11×10^{-4}	4.40×10^{-4}	--	---	mg/m³
	排放速率	3.56×10^{-5}	1.15×10^{-5}	1.72×10^{-5}	2.14×10^{-5}	--	---	kg/h
镍	实测浓度	1.35×10^{-3}	7.22×10^{-4}	7.11×10^{-4}	9.28×10^{-4}	--	1×10^{-4}	mg/m³
	折算浓度	1.63×10^{-3}	8.70×10^{-4}	7.48×10^{-4}	1.08×10^{-3}	--	---	mg/m³
	排放速率	7.82×10^{-5}	3.74×10^{-5}	4.14×10^{-5}	5.23×10^{-5}	--	---	kg/h
钴	实测浓度	ND	ND	ND	ND	--	8×10^{-6}	mg/m³
	折算浓度	ND	ND	ND	ND	--	---	mg/m³
	排放速率	/	/	/	/	--	---	kg/h
锡+锑+铜+锰+镍+钴	折算浓度	2.01×10^{-2}	1.46×10^{-2}	2.16×10^{-2}	1.88×10^{-2}	2.0	---	mg/m³
	排放速率	9.66×10^{-4}	6.29×10^{-4}	1.20×10^{-3}	9.31×10^{-4}	--	---	kg/h
铊	实测浓度	ND	ND	ND	ND	--	8×10^{-6}	mg/m³
	折算浓度	ND	ND	ND	ND	0.05	---	mg/m³
	排放速率	/	/	/	/	--	---	kg/h
镉	实测浓度	5.49×10^{-4}	1.24×10^{-4}	3.31×10^{-4}	3.35×10^{-4}	--	8×10^{-6}	mg/m³
	折算浓度	6.61×10^{-4}	1.49×10^{-4}	3.48×10^{-4}	3.86×10^{-4}	0.05	---	mg/m³
	排放速率	3.18×10^{-5}	6.42×10^{-6}	1.93×10^{-5}	1.92×10^{-5}	--	---	kg/h

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	GB 18484-2020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	检出限	单位
		排气筒高度：80m						
		DA001						
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			
铅	实测浓度	1.16×10^{-2}	6.55×10^{-3}	1.25×10^{-2}	1.02×10^{-2}	--	2×10^{-4}	mg/m³
	折算浓度	1.40×10^{-2}	7.89×10^{-3}	1.32×10^{-2}	1.17×10^{-2}	0.5	---	mg/m³
	排放速率	6.72×10^{-4}	3.39×10^{-4}	7.28×10^{-4}	5.80×10^{-4}	--	---	kg/h
砷	实测浓度	2.07×10^{-3}	1.49×10^{-3}	2.22×10^{-3}	1.93×10^{-3}	--	2×10^{-4}	mg/m³
	折算浓度	2.49×10^{-3}	1.80×10^{-3}	2.34×10^{-3}	2.21×10^{-3}	0.5	---	mg/m³
	排放速率	1.20×10^{-4}	7.71×10^{-5}	1.29×10^{-4}	1.09×10^{-4}	--	---	kg/h
铬	实测浓度	2.31×10^{-3}	9.50×10^{-4}	9.55×10^{-4}	1.41×10^{-3}	--	3×10^{-4}	mg/m³
	折算浓度	2.78×10^{-3}	1.14×10^{-3}	1.01×10^{-3}	1.64×10^{-3}	0.5	---	mg/m³
	排放速率	1.34×10^{-4}	4.92×10^{-5}	5.56×10^{-5}	7.96×10^{-5}	--	---	kg/h
汞	实测浓度	1.54×10^{-2}	9.08×10^{-3}	5.37×10^{-3}	9.95×10^{-3}	--	3×10^{-5}	mg/m³
	折算浓度	2.00×10^{-2}	1.23×10^{-2}	6.97×10^{-3}	1.31×10^{-2}	0.05	---	mg/m³
	排放速率	8.06×10^{-4}	4.69×10^{-4}	2.79×10^{-4}	5.18×10^{-4}	--	---	kg/h

注：1.执行标准为客户提供。

2.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

3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，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
4.“--”表示在《GB 18484-2020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》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本页完

1.3 噪声

检测点位	检测时间（2022 年 8 月 12 日）	检测结果 Leq	GB 12348-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表 1 2 类	单位	主要声源
N1 北厂界外 1m	昼间:17:00~17:05	54.1	60	dB（A）	无
	夜间:22:02~22:07	45.4	50	dB（A）	无
N2 东厂界外 1m	昼间:17:12~17:17	53.2	60	dB（A）	无
	夜间:22:13~22:18	45.2	50	dB（A）	无
N3 南厂界外 1m	昼间:17:24~17:29	53.7	60	dB（A）	无
	夜间:22:24~22:29	44.6	50	dB（A）	无
N4 西厂界外 1m	昼间:17:41~17:46	53.3	60	dB（A）	无
	夜间:22:39~22:44	42.3	50	dB（A）	无

注：执行标准为客户提供。

2. 代表性附件：

2.1 样品信息

样品类别	点位名称	采样员	样品状态
废水	废水总排口	陆超、李黎明	无色、无味、无浮油
	车间排口 CJ001	陆超、李黎明	无色、无味、无浮油
废气（有组织）	DA001	陆超、李黎明	完好
噪声	N1 北厂界外 1m	陆超、李黎明	/
	N2 东厂界外 1m	陆超、李黎明	/
	N3 南厂界外 1m	陆超、李黎明	/
	N4 西厂界外 1m	陆超、李黎明	/

本页完

2.2 布点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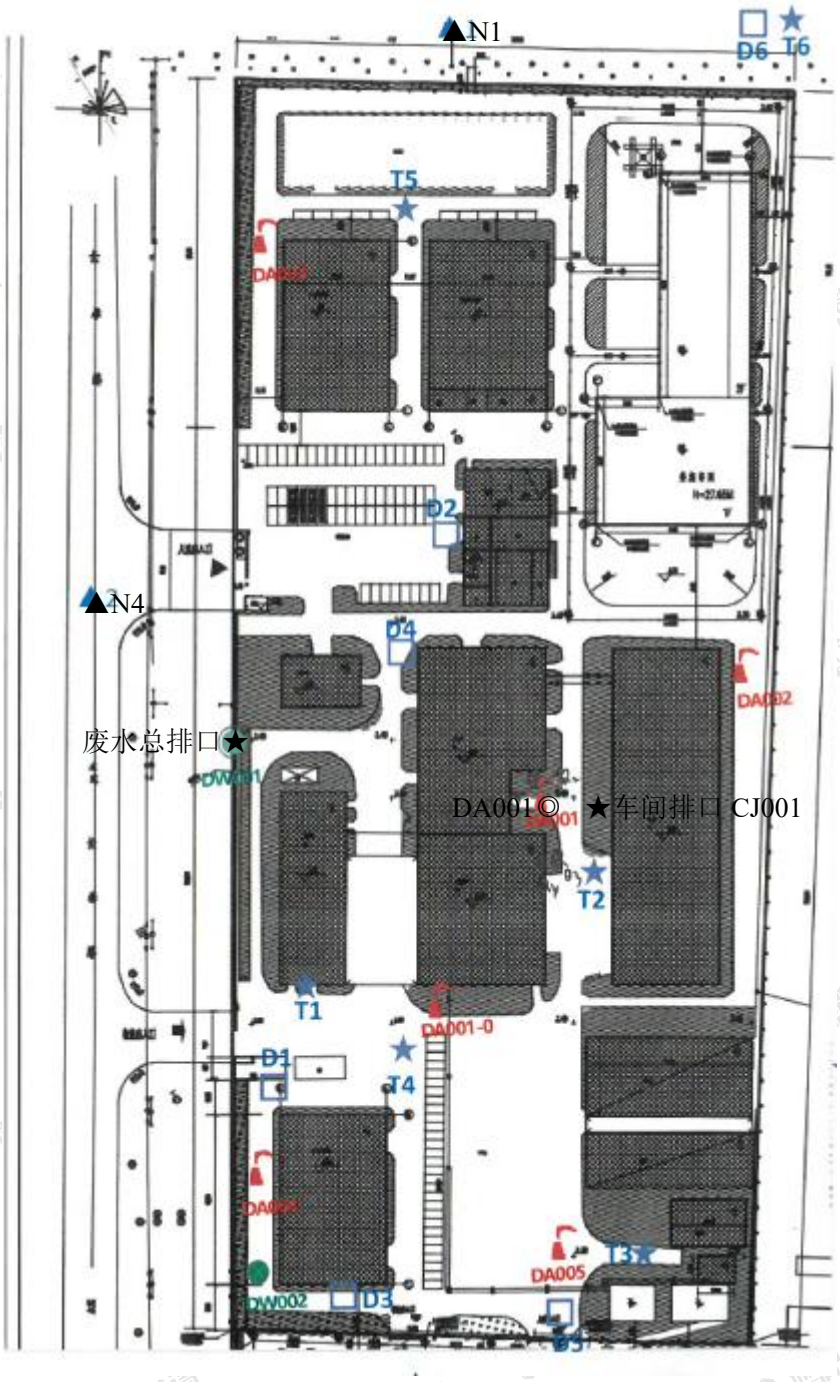

说明：★废水采样点
◎废气（有组织）采样点
▲噪声采样点

本页完

2.3 参数

（1）废气（有组织）参数

检测项目：DA001 汞											
烟气参数	大气压 kPa	截面 m^2	流速 m/s	烟温 ℃	动压 Pa	静压 kPa	全压 kPa	烟气流量 m^3/h	标干流量 m^3/h	含湿量 %	含氧量 %
第一次	100.4	11.3411	2.2	118.3	3	-0.08	-0.10	86264	52318	25.1	13.3
第二次	100.4	11.3411	2.5	115.9	4	-0.01	0	99282	51637	25.2	13.6
第三次	100.4	11.3411	2.6	115.0	4	-0.01	0	99154	51980	24.8	13.3
检测项目：DA001 其他金属											
烟气参数	大气压 kPa	截面 m^2	流速 m/s	烟温 ℃	动压 Pa	静压 kPa	全压 kPa	烟气流量 m^3/h	标干流量 m^3/h	含湿量 %	含氧量 %
第一次	100.4	11.3411	2.6	116.2	5	-0.01	-0.01	111000	57963	24.9	12.7
第二次	100.4	11.3411	2.6	114.0	4	-0.01	0	99154	51772	25.1	12.7
第三次	100.4	11.3411	2.7	114.0	5	0	0	110709	58270	24.7	11.5

（2）噪声现场气象参数

检测时间：2022 年 8 月 12 日 昼间					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天气状况	晴	---	风速	1.5	m/s
检测时间：2022 年 8 月 12 日 夜间					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天气状况	晴	---	风速	1.5	m/s

2.4 仪器信息

仪器名称	仪器编号	仪器型号
笔试 pH 计	12100919040022	Testo206
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	12100922070002	ZR-3260D
多功能声级计	12100919040004	AWA6228+
声校准器	12100417020007	AWA6221A
风向风速仪	12100919050013	NK5500
压力蒸汽灭菌器（小型）	12100921080001	YXQ-LS-18SI
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	12100119110001	AFS-9710
标准 COD 消解器	12100820080003	HCA-102

仪器名称	仪器编号	仪器型号
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12100119070001	AA-7020
原子荧光光度计	12100121080001	BAF-2000
ICP.MS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	12100118090001	NexION 2000B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12100117020002	UV-1800PC
红外测油仪	12100117020001	OIL 480
万分位天平	12100717020002	ME 204
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	12100819050004	DHG-9070A
紫外分光光度计	12100119060001	UV-1100
电热恒温培养箱	12100821070001	BPX-162

2.5 检测标准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
废水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
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
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11893-1989
	总余氯（总氯）	水质 游离氯和总氯的测定 N,N-二乙基-1,4-苯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586-2010
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
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
	pH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
	粪大肠菌群	水质 总大肠菌群、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 HJ 1001-2018
	砷	水质汞、砷、硒、铋、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
	汞	
	铅	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/T 7475-1987
	镉	
	铬	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757-2015
	六价铬	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/T 7467-1987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
废气（有组织）	汞	原子荧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（2003） 5.3.7（2）
	砷	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657-2013 及修改单
	铬	
	铊	
	铅	
	镉	
	锑	
	镍	
	铜	
	锰	
	锡	
	钴	
噪声	厂界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

报告结束

声明

1.检测地点：苏州工业园区唯新路 58 号东区 8 幢。
2.报告（包括复制件）若未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批准人签字，一律无效。
3.本报告不得擅自修改、增加或删除，否则一律无效。
4.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5.如对报告有疑问，请在收到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出。
6.江苏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，对送检样品来源、客户送样未按技术规范保存样品导致的结果偏差不负责，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；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7.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，所有样品超过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